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格心
電話：02-7736-5914
電子信箱：kehsinl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二)字第11100641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_要點、附件2_112年度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學術人才跨國培育計畫甄選簡章_210708 (A09000000E_1110064156_senddoc2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10064156_senddoc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辦理112年度「人文社會科學學術人才跨國培育計畫」補助案甄選簡章，有意申請之學生，請依相關規定辦理申請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推動人文及社會科學基礎研究人才向下扎根，依據本部補助人文社會科學學術人才跨國培育實施要點（附件1），訂定「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學術人才跨國培育計畫甄選簡章」（附件2），透過選送優秀學生赴國際知名大學進修，增進參與國際學術社群之機會，拓展全球視野，增進學術研究生涯之發展，並深耕與臺灣文化社會相關之研究，以提升未來國際競爭優勢及特色。

二、本案申請時間自111年10月1日起至111年10月31日止，相關資訊及表件可至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goo.gl/UNJ3HB>）及臉書粉絲專頁（網址：[https:// www. facebook. com](https://www.facebook.com)

/twbunban/) 查詢。有意申請學生，請於規定期限內，依甄選簡章之申請作業及規定期限完成線上申請及資料繳交。

三、為配合本計畫之推動，將擇期辦理返國學生成果發表暨年度徵件說明會，歡迎各大學校院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詳細資訊請至前開網站查詢及辦理線上報名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人文社會科學學術人才跨國培育計畫辦公室陳盈安專任助理，連絡電話為(02) 2652-5103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

副本：人文社會科學學術人才跨國培育計畫辦公室(中央研究院)

